

立法會房屋事務委員會
「租者置其屋計劃」第六期出售事宜

目的

於 2003 年 10 月 23 日立法會房屋事務委員會會議上，議員要求「租者置其屋計劃」(租置計劃)第六期出售安排的資料。本文件旨在告知議員有關事宜。

背景

2. 去年社區爆發「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鑑於市民對公眾衛生的關注，房屋署決定徹底檢查所有公共租住屋邨，包括將會根據租置計劃推售的屋邨的排污系統。我們亦決定延期出售租置計劃第六期，直至排污系統狀況勘測和所需維修工程完成為止。

出售租置計劃第六期甲

3. 租置計劃第六期甲包括四個屋邨（即祥華邨、利東邨、寶林邨及山景邨），合共約 26 000 個單位。有關排污系統狀況勘測已經大致完成，而部份屋邨的修葺工程亦接近完工。為免待所有屋邨的修葺工程完成後才推售而引起延誤，房屋委員會決定在個別屋邨修葺工程完成後立即分期推售。根據目前的工程進度，粉嶺祥華邨可望於 6 月底推售，其餘 3 個屋邨則可在隨後數月推售。

出售租置計劃第六期乙

4. 租置計劃第六期乙包括五個屋邨（即長發邨、富善邨、朗屏邨、南昌邨及翠林邨），合共約 23 000 個單位。修葺工程目前尚未完成，我們會密切注視有關工程進度，並會在出售租置計劃第六期甲的四個屋邨後檢討銷售計劃以決定推售時間表。

房屋署
2004 年 6 月